

# 第一篇 采购邀请书

重庆栖庭置业顾问有限公司接受金鹏园一栋1单元业主代表委托,对金鹏园一栋1单元电梯更新进行竞争性比选采购,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前来参与比选。

## 一、竞争性比选内容

项目名称	采购预算 (万元)	比选保证金 (万元)	成交供应商 数量(名)	备注
金鹏园一栋1单元电梯更新	46.2万	1	1	

## 二、资金来源

超长期特别国债+物业专项维修资金及业主自筹资金

## 三、供应商资格条件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服务或者货物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合格的供应商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

### (一)一般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二)特定资格条件

#### 1、电梯制造商投标的资格要求:

- ①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企业法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②应满足以下A、B两项要求中的任意一项:
  - A. 具有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市场监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电梯);具有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市场监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乘客电梯或曳引驱动乘客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的安装、改造、维修资质)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许可证》(乘客电梯或曳引驱动乘客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的安装、改造、修理资质)。
  - B. 具有市场监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许可子项目: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梯)、自动扶梯与自动人行道)。

#### 2、电梯代理商投标的资格要求:

- ①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企业法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②应满足以下A、B两项要求中的任意一项:
  - A. 具有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市场监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

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许可证》(乘客电梯或曳引驱动乘客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的安装、改造、修理资质)。

B. 具有市场监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 电梯安装(含修理); 许可子项目: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梯)、自动扶梯与自动人行道)。

⑤代理商所代理的产品制造商应满足“电梯制造商投标的资格要求”项的要求。

⑥代理商应取得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书。

提供的电梯制造商委托书及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均需加盖供应商公章。

#### 四、比选有关说明

(一) 凡有意参加比选的供应商, 请在行采家 (<https://www.gec123.com/>) 上下载本项目竞争性比选文件以及补遗等开标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 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 均视为已知晓所有竞争性比选实质性要求内容。

(二) 采购公告期限: 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2025年12月24日)起七个日历日。

(三) 报名及竞争性比选文件发售:

1. 报名和竞争性比选文件发售期: 2025年12月24日-2025年12月30日17时00分(工作时间)

2. 竞争性比选文件售价: 人民币500.00元(售后不退)

2.1 竞争性比选文件购买方式

请满足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在竞争性比选文件发售期内, 将《文件发售登记表》(盖公章)、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厂家授权书复印件(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盖公章)、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盖公章)、文件购买费转账凭证扫描后发送至551333974@qq.com邮箱进行报名及获取竞争性比选文件。

在报名和竞争性比选文件发售期截止时间内发送了资料并购买了竞争性比选文件的供应商, 其报名才被接收。

(四)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及开启地点: 重庆市荣昌区物业管理协会(昌元街道海棠社区安置房海棠北街17号附63号二楼)

(五) 响应文件递交开始时间: 2026年1月5日北京时间14时00分

(六)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6年1月5日北京时间14时30分

(七)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2026年1月5日北京时间14时30分

(八) 供应商须满足以下二种要件, 其响应文件才被接受:

1、按时递交了响应文件;

2、按要求报名及签到。

#### 五、保证金

(一) 比选保证金递交

1. 供应商应足额缴纳比选保证金人民币: 10000.00元(大写: 壹万元整), 缴纳方式: 银行转帐。  
缴纳截止时间: 2025年12月30日17时00分。

## （二）保证金退还方式

（1）未成交单位的比选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放后，代理机构 5 个工作日内按来款渠道直接退还。

（2）成交供应商的比选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代理机构 10 日内按资金来款渠道直接退还。

## 六、需缴纳的服务费

1.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以成交金额为基数，参照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收费标准计算后再按八五折收取费用。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全额支付给代理机构。

2. 预算造价编制费 4000 元（大写：肆仟元整），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全额支付给造价编制单位。

比选保证金、采购文件购买费及采购相关费用缴纳账户：

开户名称：重庆栖庭置业顾问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凤鸣山支行

账 号：31040201040014058

## 七、其它有关规定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分包）下的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比选。

（二）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本项目的质疑截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30 日 17 时 00 分。

（四）本项目的答疑截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30 日 18 时 00 分。

（五）本项目的补遗文件（如果有）一律在行采家（<https://www.gec123.com/>）上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下载或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无论供应商下载或领取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补遗文件的内容。

（六）超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递交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七）比选费用：无论比选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比选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1. 供应商可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以下内容

1. 1 “失信被执行人”；

1. 2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2. 供应商可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八、联系方式

（一）采购人：金鹏园一栋 1 单元业主代表（签字）

联系人：罗老师

罗运美 李雨芹 柏国琴

电 话: 135 9421 9186

地 址: 重庆市荣昌区昌元街道龙南路 116 号

(二) 监督审核: 

重庆市荣昌区人民政府昌元街道办事处 (盖章)

(三) 采购代理机构: 重庆栢庭置业顾问有限公司 (盖章)

联系人: 吴老师

电 话: 133 3033 5377

地 址: 重庆市巴南区渝南大道 123 号附 41 号 2-58

